

Xi Fang Ling Yi Xiao Shuo Cong Shu

西方灵异小说丛书

夜半铃声

Ye Ban Ling Sheng

伊迪丝·沃顿 著
王月瑞 等译

百家出版社

西方灵异小说丛书

夜半铃声

伊迪丝·沃顿 著

王月瑞 等译

百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夜半铃声 / (美)沃顿著;王月瑞等译. —上海:百家出版社,2001.4

(西方灵异小说丛书/黄禄善主编)

ISBN 7-80656-283-4

I.夜... II.①沃...②王... III.①中篇小说-作品集-美国-近代②短篇小说-作品集-美国-近代

IV.I7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8763 号

- | | |
|-------|-------------------------|
| 丛 书 名 | 西方灵异小说 |
| 书 名 | 夜半铃声 |
| 作 者 | 伊迪丝·沃顿 |
| 译 者 | 王月瑞等 |
| 丛书策划 | 姜逸青 |
| 责任编辑 | 王 刚 |
| 装帧设计 | 梁业礼 |
| 出版发行 | 百家出版社(上海天钥桥路 180 弄 2 号) |
| 经 销 | 全国新华书店 |
| 印 刷 | 上海中华印刷有限公司 |
| 开 本 | 850×1168 毫米 1/32 |
| 印 张 | 8.5 插页 2 |
| 字 数 | 193000 |
| 版 次 | 2001 年 4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
| 定 价 | 13.00 元 |

作者简介：

伊迪丝·沃顿（1862~1937），美国著名主流小说家。她出身纽约名门望族，长期侨居欧洲，与亨利·詹姆斯交往密切，创作主题也追随亨利·詹姆斯，是美国颇享声誉的国际题材小说家。然而，像当时西方的许多名作家一样，她也写了许多脍炙人口的短中篇灵异小说。本书收录的《夜半铃声》、《眼睛》、《后来》、《琼斯先生》等10篇小说是从她的畅销世界各地的数本灵异小说集中精选出来的。这些小说构思精巧，内容诡异，气氛恐怖，代表了美国灵异小说的最高水准。

前言



前言

这套丛书所译介的,并非欧美古老的口头传说,亦非昔时泰西民间故事,而是一类有着悠久历史及独特魅力的通俗小说——灵异小说。长久以来,此类小说在西方颇受欢迎,其销售数一度在历史上达及高峰,为各类通俗小说之最,时至今日,依然畅销不衰。仅以美国亚马逊网上书店为例,该书店每年可供读者选择的灵异小说书目便达数千种,其中既有 19 世纪和 20 世纪的经典著作,又有当代作家的流行作品。

在西方灵异小说(Ghost Story)中,“鬼”、“幽灵”之形象自然存在,且不乏魑魅魍魉等另类臆想之物,它反映了远古时期人们在科学不发达的条件下对自然界某些无法了解的事物的想象与诠释。尽管鬼怪故事很早就出现在西方,但以鬼怪、幽灵为主要描写对象的小说,则是在一百多年前方始出现。其直接的文学渊源,可追溯至西方最早的超自然通俗小说——哥特式小说。

公元 1764 年,英国小说家霍勒斯·沃波尔(Horace Walpole, 1717~1797)出版了《奥特兰托城堡》(The Castle of Otranto)一书。此书在西方通俗小说史上有着极其重要的地位。首先,它是西方第一部哥特式小说,其故事情节构成



了西方最早的哥特式小说的创作模式。其次,它的问世意味着西方超自然小说的开端。从此以后,西方超自然小说源源不断地诞生,成为与“言情小说”并驾齐驱的一大通俗小说样式。再次,它对当时以及后来的主流文学产生了重要的影响。许多文学流派,众多文学大师,都曾从中汲取丰富的养分。《奥特兰托城堡》出版后,西方掀起了哥特式小说热潮。整个18世纪末和19世纪初,西方都在流行这类小说。几乎同时,这类小说也在发生嬗变,先是分化为恐怖哥特式小说和感伤哥特式小说两个分支,继而又衍生出科学小说、幻想小说、灵异小说等超自然小说。

灵异小说成形于19世纪30年代。同古典哥特式小说相比,它的超自然因素——幽灵、鬼怪——不再是情节的辅助成分,而是成了描写的主要对象。故事的场景也不再是设置在中世纪的城堡和寺院,而是与现实生活的场景密切相关。其细节的描写讲究真实,并辅以多种事实考据,使故事内容显得十分自然、逼真。至于形式,则多以短、中篇作品为主。这些小说多以死人的灵魂骚扰活人生活为主题,反映了资本主义社会中人们所承受的种种压力和恐惧。

西方最早涉足灵异小说领域的作家应是英国的“历史小说之父”——司各特。他于1828年发表了一篇题为《豪华卧室》(The Tapestry Chamber)的小说。该小说描述了英格兰一位名叫布朗的将军在挂有花毯的卧室备受鬼魂骚扰的故事。之后,许多作家纷纷追随,其中有法国的莫泊桑、德国的克莱斯特、俄国的普希金、英国的詹姆斯、美国的欧文等等。此外,英国文豪狄更斯颇可一提:他不但创办了“灵异小说”杂志,还以圣诞为题材,写了不少这方面的灵异小说。然而,真正把灵异小说的艺术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前言

使之成为一类有别于其他超自然小说的作家是爱尔兰的谢里登·拉·法纽(Sheridan Le Fanu, 1814~1873)。他创造性地将灵异小说的传统主题融入现实生活场景,使故事显得真实、恐怖。虽然他的作品在当时没有造成很大的影响,但却开创了灵异小说的黄金时代。这个时代贯穿了整个19世纪下半期,并一直延续到20世纪头10年。在此期间,佳作不断产生,名家持续涌现。其中最有影响的是英国的蒙塔古·詹姆斯(Montague James, 1862~1936)。他凭借自己精通欧洲语言和中古历史的优势,以考据般的细节描述,展示了一幅幅鲜活的灵异小说的画卷。在美国,同一时期的灵异小说创作虽不如英国,但也出现了伊迪丝·沃顿(Edith Wharton, 1862~1937)这样卓有成就的作家,她的作品代表着美国灵异小说成就之最高峰。到了20世纪20年代,西方灵异小说渐渐式微,其超自然小说的主流地位逐步被现代恐怖小说所替代,但它依然是西方一种颇受欢迎的通俗小说样式。尤其在英、美两国,灵异小说的传统延绵不断,佳作时有产生。

作为在后哥特式小说时代诞生的一种超自然通俗小说,灵异小说在古典哥特式小说和现代恐怖小说之间起着承上启下的功用。自然,它的价值不仅仅是体现在文学史上,其别具一格的审美情趣及价值,同样不可忽略。灵异小说的主题,通常表现为亡人之灵魂骚扰活人。这种骚扰虽能引起恐怖,但用意却未必邪恶,且往往事出有因——或为了对活人的罪孽施行报复,如《白蜡树》;或为了揭露活人的一个不可告人的阴谋,如《黑魅的胜利》;或为了宣泄对生前某种事物的留恋,如《夜半铃声》;或为了成就一项终身奢望的事业,如《琴魔》。灵异小说家们的这些创造与当时西方



社会对死亡的普遍态度有关。1977年,法国著名学者菲利普·阿利埃斯(Philippe Aries)写了一本研究死亡的著作《死亡时刻》(The Hour of Our Death, 1981)。在这本著作中,他罗列了巴黎和伦敦的丧葬极其豪华的若干事实,并引用了当时一位法国人在日记中所写的一句话:“我们生活在一个美丽的死亡的时代;德维尔勒夫太太的死亡是高尚的。”显然,这种“美丽”、“高尚”的死亡意识既反映了生者对死者的哀悼,也反映了生者畏惧死亡、掩饰死亡的心态。

事实上,这种对死亡的“恐惧”正是灵异小说,特别是后来的现代恐怖小说所意欲产生的主要艺术效果。提起恐惧,人们头脑中马上会浮现出负面判断。然而,现实生活中的恐惧和文学上所塑造的恐惧是有区别的。前者时常意味着邪恶,而后者却每每代表着艺术享受。人们阅读通俗小说为何能消遣?因为它能满足人们闲暇生活的需要。闲暇生活往往需要一种感官刺激,以此达到平衡神经官能的作用。美国心理学家哈里·伯杰(Harry Berger)指出:“人有两种原始需要。一种是生活安宁、有次序、不恐怖、不混乱,有一个预期的熟悉的环境,生活一如既往的幸福……而另一种恰好相反:人类确实需要焦虑、不安,需要混乱、危险,需要麻烦、紧张、危难、新奇、神秘,没有敌人反倒迷茫,有时最痛苦反倒最幸福。”在一般情况下,这两种需要是相互矛盾的。倘若追求安宁、有次序,必然会感到厌烦、千篇一律;而追求新奇、有波折,又必然会带来麻烦、危险。通俗小说——自然包括灵异小说——恰好能综合这两种需要,使矛盾暂时得到解决。因为一方面通俗小说的故事曲折,藉此建构起种种极端的“非常世界”,给人的感官以强烈的刺激;另一方面,这种刺激又是由虚拟世界的紧张带来的,不

会有实际危害,在阅读过程中,反倒能让读者产生若即若离的特殊快感。所以,没有必要对灵异小说的恐怖艺术形象效果产生疑虑。当然,这些西方灵异小说内容也存在着一些糟粕(诸如过分夸张的恐怖描写、个别迷信色彩较浓的情节等),需要读者细加审视。

本丛书拟分辑出版,第一辑选编五册,全为中、短篇小说,分某个单一作家的专集和若干作家的合集两大类型,力争涵盖 19 世纪初至 20 世纪上半叶英、美、法、德、俄等西方主要国家的主要经典作品,突出诡异性、恐怖性、惊险性。希望我们的努力能得到广大读者的认可。

上海大学外国通俗文学研究中心主任

黄祿善 教授

2001 年 1 月 18 日



前言

目 录



目 录

夜半铃声	(1)
眼睛	(24)
神异的信	(46)
后来	(76)
琼斯先生	(110)
夜魅的胜利	(141)
寂寞的幽灵	(168)
镜子	(184)
狗魂	(207)
鬼域缠身	(234)

夜半铃声



夜半铃声

故事发生在一个秋天。那时我刚患过伤寒，在医院里整整躺有3个月，出院时弱不禁风，想找个工作，可连找几家，没有人愿意雇我。2个多月里，我每天都等在职业介绍所里，任何一个看起来像样的招工广告都能使我空欢喜一场。我已囊中空空，对生活几乎丧失了信心。四处奔波使我更加瘦弱，我真不知道何时才能时来运转。然而运气真的转了——至少当时我这么想。一天，一个叫瑞尔顿夫人的，她也是带我到美国来的女士的朋友，看到我后，停下来与我说话。她总是那么友好。她问我是否病了，为什么看起来脸色苍白。我把遭遇讲给她听，她说：“哦，哈特利，我想我手头有个工作再合适你不过。明天到我家来吧，咱们详谈。”

第二天我去拜访她，她告诉我，她想到的人是侄女布莱姆普顿夫人。她虽然年纪轻轻，却一副病恹恹的样子，许是过不惯城镇生活吧，一年四季都居住在哈得逊河畔的乡间别墅里。

“哈特利，”瑞尔顿夫人说着，乐观的态度让我觉得前途一片

· 西方灵异小说丛书 · 1



光明，“你听我说，我让你去的地方气氛并不活跃。房子虽然宽敞，但有些沉闷。我侄女还多少有些神经质，性格郁闷。她的丈夫——嗯，基本上不在家；有两个孩子，只可惜都死了。要在一年前，我根本不会把你这样一个活泼好动的女孩介绍到那个阴郁如牢笼的地方，可现在，你自己的身体也不怎么好，安静的环境，再加上清新的乡间空气、有益健康的食物和早睡早起的习惯，对你的身体可能有些好处。”

“你别误会，”可能因为我看上去有些沮丧的缘故，她补充说，“你也许会觉得生活单调，但你一定能过得开心。我侄女像天使一样善良可爱。她的贴身侍女曾服侍她二十多年，直到去年春天才死。她一直喜欢自己的庄园，对仆人很好。你知道，但凡女主人和蔼可亲的家庭，仆人们大都脾气祥和，所以你一定能跟其他仆人们友好相处。把你介绍给我侄女再恰当不过了：你话语不多，行为端庄，还受过高于你本人地位的教育。我想你朗诵得不错，是吧？这样更好。我侄女喜欢听别人朗读，还想找一个侍女做伴儿。她原先的侍女是个好伴儿，我知道她多么怀念她。这样的生活有些孤单……你下定决心了吗？”

“夫人，为什么说我不下决心呢？”我回答，“我并不害怕孤独。”

“那就去吧。有我推荐，我侄女肯定会雇你的。我马上给她发电报，你可以赶下午的火车。目前她身边没有人服侍，我不想让你浪费时间。”

我早已做好出发的准备，但有件事儿让我犹豫不决。为节省时间，我问道：“夫人，请问这家的男主人？”

“男主人几乎常年在外，我可以肯定。”瑞尔顿夫人急道。“不过，他在的时候，”她又补充一句，“你只要离他远点儿就行。”

我乘下午的火车，大约4点赶到车站。一个车夫和一辆轻

便四轮马车正在等我。马儿踏着轻快的脚步离开车站。时值金秋十月,天空灰蒙蒙的,头顶上阴雨绵绵。我们进入布莱姆普顿地区的树林时,白昼的光亮看不见了。马车在树林里蜿蜒行驶两里地后,到达一处宅第,四面环绕着高大的黑乎乎的灌木。窗戶里没有亮灯,整幢房子看起来灰蒙蒙的。

我什么也没有问过马夫,因为我不习惯于向别的仆人打听新主人的消息。我喜欢自己总结对新主人的感觉。但从外观上看,我似乎到了一个适合我的地方,一切都收拾得井井有条。一个面容亲切的厨师在后门迎接我,并叫女佣将我领到楼上我住的房间。

“过一会儿你去见布莱姆普顿夫人,”她说,“现在夫人有客人。”

我没有想到布莱姆普顿夫人会有客人来访,因而,这个消息让我高兴。我跟在女佣身后上楼,透过楼梯顶部的小门,我看到房子里装饰豪华,深色镶饰,还挂着从前的肖像。另外一段台阶通向仆人们住的侧厅。四周很暗,女佣抱歉说没有带灯过来。“不过,你的房间里有火柴,”她补充说,“如果走路当心的话,不会有问题。注意走廊尽头的台阶。你的房间就在旁边。”

我朝前看一眼,见走廊中间站着一个女人。我们走过时,她退到门道里了。女佣似乎没有注意到她,旁若无人地走了过去。她体态消瘦,脸色苍白,身穿一件深色罩衣和围裙。我以为她是管家,又见她不做声,只在我们经过时久久地盯着我。我觉得奇怪。我的房门在走廊的尽头,位于一个方形的大厅里面。对着我房门的是另外一间屋子,门大开着。女佣看到门开着,大叫道:“瞧瞧瞧——布兰德太太又忘记把那扇门锁上!”说着话,她已把门关上。

“布兰德太太是管家吗?”





“这里没有管家，布兰德太太是厨师。”

“那是她的房间？”

“噢，当然不是，”女佣有些生气，“谁的房间也不是。我是说，那间屋子空着，房门不应该开的。布莱姆普顿夫人希望把房门锁上。”

她带我走进一间整洁的屋子，装饰得极为精巧，墙上挂着壁画。女佣点燃蜡烛后就离开了。她告诉我六点在仆人用的侧厅进茶点，又说布莱姆普顿夫人可能在此之后约见我。

在侧厅里，我发现几个仆人谈吐风趣活泼。从他们的言谈举止中我可以得出，一切正如瑞尔顿夫人所讲，布莱姆普顿夫人是天下心眼最好的女主人。我没有注意听他们的谈话，一直留心着那个穿深色罩衣、脸色苍白的女人。可她始终没有露面。我很纳闷儿，不知她是不是另外用餐。如果她不是管家，为什么可以单独用餐呢？我突然想到，她可能是个受过训练的特别看护，那样的话，她当然可以在自己的房间里用餐。既然布莱姆普顿夫人是个病人，可能就有特别看护。我承认，这一点使我气恼，因为这样的人不好相处，早知如此，我就不会来了。但既然来了，就没有必要为此愁眉苦脸。我这个人不适合提问，只好等着看有什么事儿。

用过茶后，女佣问男仆：“兰福德先生离开了吗？”男仆说走了，女佣叫我跟她去见布莱姆普顿夫人。

布莱姆普顿夫人在卧室里躺着休息。她的躺椅靠近壁炉，旁边是个有罩的台灯。她看起来非常纤弱，但当微笑时，我觉得愿意去为她做任何事。她讲起话来令人舒服，低声问着我的名字、年龄等，又问我是否缺少什么，怕不怕乡间生活孤寂。

“跟您在一起我肯定不会寂寞的，夫人。”我说道。这句话让我自己都有些吃惊，因为我并不是个容易冲动的人，但不知怎么

的，我竟脱口而出。

她听到后似乎很高兴，轻声说希望我以后也这么想。然后她给我介绍盥洗室，说她的女佣艾格尼丝第二天早上会带我看东西都放在什么位置。

“今天晚上我有点儿累了，想在楼上用餐，”她说道，“艾格尼丝会把我的托盘端上来，你也整理一下行李，好好准备一下，晚一点儿就过来为我更衣。”

“好的，夫人，”我说，“我想您会按铃？”

“我不会按铃的——艾格尼丝会带你过来。”她说，又拿起书来读，模样怪怪的。

是有点怪：我是她的贴身侍女，夫人需要我时却叫另外的女佣来喊！我怀疑这幢房子是否有铃。但第二天我就满意地发现每间屋子都安有响铃，还有一只特别的铃从夫人的房间直通我的房间。这使我更加奇怪，因为布莱姆普顿夫人想要什么时就按铃叫艾格尼丝，艾格尼丝再穿过仆人侧厅叫我。

奇怪的事情远不止此。就在第二天，我发现布莱姆普顿夫人并没有特别看护，于是向艾格尼丝打听昨天下午在走廊上看到的那个女人。艾格尼丝说她谁也没有看见，我看得出她以为我在说梦话。毫无疑问，我们是在傍晚时通过走廊，当时她抱歉说没有带火，但我确实看到有那么个女人，只要碰见她我肯定认得出来。我突然想到，她可能是厨师的朋友，或其他女佣的朋友，许是刚从乡下来，仆人们不想张扬。有些女主人很看重仆人的朋友在家里过夜。总而言之，我决定不再追问这件事。

两天后又发生一件奇怪事情。这天下午，我和布兰德太太聊天。她为人友好，一直在这幢房子里当仆人。她问我住得好不好，缺什么没有。我说，这个地方和女主人都无可挑剔，只是偌大一幢房子没有缝纫房让人想不通。





“你怎么会这样想？”她说，“这儿有间缝纫室，就是你的房间。”

“噢，”我说，“那么夫人以前的侍女住在哪里？”

听到这里，她显得慌乱，匆忙说道，去年仆人们的住所都变过了，她有些记不起来。

我觉得不大对劲儿，但装着什么也没在意，接着说道：“这么说，我对面的房间是空着的。我打算问问布莱姆普顿夫人，看是否可以用那间屋子做缝纫室。”

让我惊奇的是，布兰德太太脸色刹时变得惨白，紧紧抓着我的手说：“千万别问，宝贝儿。”她的声音有些发颤，“实话告诉你吧，那是爱玛·萨克森的房间。自她死后，女主人一直锁着那间屋子。”

“爱玛·萨克森是谁？”

“布莱姆普顿夫人从前的侍女。”

“是那个陪伴她多年的侍女？”我想起了瑞尔顿夫人给我讲的故事。

布兰德太太点点头。

“她是怎样的人？”

“没有人比她更好了，”布兰德太太说道，“夫人对她就像对待自己的姐妹一样。”

“可我指的是——她长得怎样？”

布兰德太太站起身，不高兴地瞪我一眼。“我不擅长描述，”她说，“我想我要烘烤的面团已经发酵了。”她走进厨房，把门关上。



到布莱姆普顿庄园一周后我才看到男主人。一天下午,有消息说他要到了,全家上上下下全都忙碌起来。很明显,仆人们不喜欢他。布兰德太太正在精心准备晚餐,说话粗声粗气,跟平时大不一样;男管家威司先生一向不苟言笑,讲话慢吞吞的,做事就像准备参加葬礼似的,动不动就引用几句《圣经》,可那天他引用的词汇令人恐怖,吓得我打算离开饭桌。他向我保证说,引用的句子全都来自《以赛亚书》。后来我发现,只要男主人回来,威司先生总喜欢引用《圣经》里的恐怖词句。

大约7点,艾格尼丝把我叫到女主人屋里,在那儿我看到了布莱姆普顿先生。他站在壁炉前面,身材高大,白肤金发,粗短脖子,红红的脸膛上一双蓝色的、易怒的小眼睛。年幼无知的小傻瓜可能认为他英俊潇洒,并愿意为他付出昂贵代价。

我进屋时他突然转过身,上下扫视我一番。我知道扫视意味着什么,我曾经有过一两两次这样的经历。之后他转过身背对着我,继续跟妻子讲话。这意味着什么我也知道。我不是他心目中的女子,看来那场伤寒对我多少有些好处:可以让这样的绅士保持距离。

“这是我新来的侍女,哈特利。”布莱姆普顿夫人柔声讲道。他点点头,继续着自己的话题。

一两分钟后他离开屋子让女主人更衣用餐。我注意到,侍候她更衣时,她脸色苍白,手一接触,她就打起冷颤。

第二天一大早布莱姆普顿先生就动身离开。他的车走后,大家长长地松了一口气。女主人也戴上帽子,穿上毛皮大衣到花园中散步(因为那天早晨天气很好)。她回来时精神饱满,